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o Telemedia Limited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7)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融資租賃協議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融資租賃協議（「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出租人之最終實益擁有人身份的額外資料。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該公告日期，出租人(i)由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建銀」）擁有74.9625%權益，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由中國政府擁有）；(ii)由Grand Leasing Holdings Limited擁有18.54%權益，該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凱雷集團（一間美國跨國私募股權、另類資產管理及金融服務企業）最終擁有；(iii)由敏星投資有限公司擁有6.46%權益，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3））之全資附屬公司；及(iv)由建投華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擁有0.0375%權益，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中國建銀之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列海權博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列海權博士（主席）、張聲泰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陶煒先生及吳迪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子華* (ZHANG Zihua) 先生、奚麗娜女士及黃志雄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neo-telemmedia.com 。